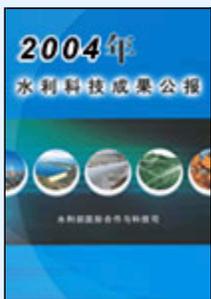


成果推荐



长江流域防洪规划审查会在京召开

陈雷出席会议并讲话

页面功能 【字体：大 中 小】 【推荐】 【打印】 【关闭】



1月19日，水利部组织的长江流域防洪规划审查会在北京召开。水利部副部长陈雷出席会议并讲话。长江流域防洪规划审查委员会主任、水利部总工程师刘宁主持会议。

陈雷说，分析总结长江流域多年来的防洪经验，针对长江流域防洪存在的问题，根据流域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新需求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，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贯彻治水新思路，深入研究，科学规划，在长江流域已有防洪工程基础上，进一步做好流域的防洪规划，对于确保长江流域防洪安全，强化洪水管理，促进流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，意义十分重大。

这次长江防洪规划编制工作范围广，成果丰富，采用了大量的新资料和最新研究成果。通过大量分析论证及防汛实践，在充分肯定了原防洪规划的防洪指导方针及综合工程布局的基础上，在防洪体系中增加了协调人与自然关系的“封山植树、退耕还林、平垸行洪、退田还湖”的内容，使新的防洪体系更为完善。

水利部邀请有关院士、专家37人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以及长江流域内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的代表，对《长江流域防洪规划》进行审查。去年，水利部完成了对海河、淮河和黄河流域的防洪规划审查。

据了解，水利部将根据审查意见及时安排长江水利委员会会同流域内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水利厅(局)对规划进行修改完善，在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人民政府意见后，正式上报国务院审批。

(李计初 邵自平 2005年1月19日 16:59)



版权所有，未经许可禁止复制或建立镜像
主办：水利部国际合作与科技司 承办：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